

如东洋口半导体新材料有限公司半导体新材料（电子化学品）产业园供配电扩容
项目电力电缆采购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2026020903)

项目所在地区：江苏省, 南通市, 如东县

一、招标条件

本如东洋口半导体新材料有限公司半导体新材料（电子化学品）产业园供配电扩容项目电力电缆采购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140.0442 万元，招标人为如东洋口半导体新材料有限公司、如东永晟实业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采购电力电缆一批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如东洋口半导体新材料有限公司半导体新材料（电子化学品）产业园供配电扩容项目电力电缆采购；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如东洋口半导体新材料有限公司半导体新材料（电子化学品）产业园供配电扩容项目电力电缆采购)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详见招标公告；

本项目 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6 年 02 月 09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6 年 02 月 14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详见招标公告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6 年 02 月 27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南通市崇川区桃坞路 2 号友谊大厦 10 楼开标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 年 02 月 27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南通市崇川区桃坞路 2 号友谊大厦 10 楼开标室

七、其他

如东洋口半导体新材料有限公司半导体新材料（电子化学品）产业园供配电扩容项目电

力电缆采购

招标公告

(资格后审)

如东洋口半导体新材料有限公司半导体新材料(电子化学品)产业园供配电扩容项目电力电缆采购已经完成审批手续。招标人为如东洋口半导体新材料有限公司、如东永晟实业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上海申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自筹。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一、项目概况

- 1、项目地点:南通如东县。
- 2、项目规模:本次招标1个包件,为电力电缆。
- 3、合同估算价:1400442.00元。
- 4、招标范围: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 5、交货期:收到中标通知书签订合同后20天内。
- 6、质量标准:合格且提供的产品必须全部符合现行国家标准及相应的产品质量标准要求。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 1、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国境内注册并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制造商。
- 2、投标产品的制造商针对本次采购产品的型式试验报告或检测报告或鉴定报告、认证证书、生产许可证或检测合格证要求:

序号 采购产品 针对本次采购产品的型式试验报告或检测报告或鉴定报告、认证证书、生产许可证或检测合格证要求

- 1 电力电缆 1、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的型式试验报告;
- 2、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认可机构颁发的有效生产许可证。
- 3、投标人须满足以下业绩要求且提供相应的业绩证明材料:

序号 采购产品 近三年(2023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业绩要求 提供证明材料

- 1 电力电缆 承担过类似业绩销售合同 提供销售合同

- 4、投标人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 5、投标人没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问题,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

- 6、资格审查文件中的重要内容没有失实或者弄虚作假。
- 7、本招标活动不接受贴牌代工的投标以及其他任何分包行为的投标。
- 8、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 9、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
- 10、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
- 11、投标人不得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情形。

三、评标办法

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本次招标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的方式进行。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 1、获取时间：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 2026 年 2 月 14 日 17 时止。
- 2、获取方式：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贵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拟派授权委托人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及以下报名资料至招标代理机构处领取招标文件（南通市崇川区桃坞路 2 号友谊大厦 10 楼）：
 - （1）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3）招标文件资料费 300 元，无论投标人是否中标，资料费概不退还。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 1、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6 年 2 月 27 日 9 时 30 分，地点为南通市崇川区桃坞路 2 号友谊大厦 10 楼开标室。
- 2、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六、发布信息媒价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

七、联系方式

招标人 如东洋口半导体新材料有限公司、如东永晟实业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上海申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地 址 南通市桃坞路 2 号友谊大厦 10 楼

联系人 联系人 沈工

电 话 电 话 13921675218



传 真 传 真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31439003@qq.com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如东洋口半导体新材料有限公司、如东永晟实业有限公司。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如东洋口半导体新材料有限公司、如东永晟实业有限公司

地 址：如东县掘港镇

联 系 人：崔先生

电 话：0513-89011009

电子邮件：31439003@qq.com

招标代理机构：上海申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上海市静安区永和路 118 弄 40 号楼

联 系 人：沈工

电 话：0513-89011009

电子邮件：31439003@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沈红英（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